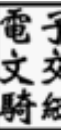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號文心樓6樓
承辦人：組員 楊弘健
電話：04-22289111-21909
電子信箱：m32117@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日
發文字號：府授研品字第11101109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7220000A_1110110934_ATTACH1.pdf)



主旨：函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請各機關推動各項公共建設計畫及工程時，應加強相關防疫措施，並改善提升外籍移工生活及工作環境，詳如說明，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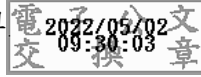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以下簡稱工程會)111年4月28日工程管字第1110009442號函辦理。
- 二、工程會已多次函請各機關加強公共工程外籍移工防疫工作，鑒於近期COVID-19國內本土病例再起，為改善提升外籍移工生活及工作環境，各機關就所屬公共工程有引進外籍移工者，應參照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及勞動部相關指引，強化工作及住宿管理作為，並協助外籍移工辦理疫苗接種，降低公共工程作業環境染疫之風險。
- 三、另為確保公共工程順利推動，請各機關督促所屬辦理公共工程業務時，指定專人為防疫長，落實工程督導，並將日常防疫規範列為重點督導事項，以確保公共工程品質與防疫作為兼顧。



正本：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外)

副本：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裝

訂

線

